

玉介園藏稿

卷

溫州府圖書館

溫州府 圖 文 館



玉介園存稿卷之十

王嘉王叔果



築永昌堡始末

嘉靖壬子癸丑間寇突起海上初登瑞安東山

焚劫遂趨黃巖甲寅乙卯大亂吳浙間吾鄉每

春夏報警無虛日我季父仁山公倡義練習鄉

兵會從弟東華以廣東兵備謝歸益從史其事

白於道府遂號召各鄉衆至千餘人是時軍門

初設官府並不治兵惟募閩中兵船駐劄要隘
各鄉倚吾家鄉兵為重丙辰秋寇自寧台間遁
走楠溪至千石取船渡江約有百餘人多半俱
閩人遇兵船皆拱手而過至蒲洲值潮長遂舍
舟登岸過茅竹嶺燒海山鍾秀坊遠近震駭捕
一鄉人詰之曰我欲往梅頭取船下海聞二都
王家有鄉兵若干人此去經二都否鄉人給之
曰此必由之路王家父子兵二千餘人正在練
習寇懼遂趨龍灣時吾鄉倉卒聞報仁山公終

夜號召無一人至者至次日午後始稍稍來集
寇將謀趨我鄉而吾兵已會半路要擊我衆彼
寡時生擒數十皆閩人也寇連夜遁去事聞道
府甚喜具申軍門大行犒賞鄉人率衆為賀遂
倚吾鄉為長城余獨憂之曰此幸而成功也使
寇當時不為鄉人所紿徑趨吾鄉家屬不盡為
虜乎且我衆彼寡故一擊即遁耳愚以為欲保
聚鄉族必須相地築一城以護其室廬然後練
習鄉兵進則可戰退則可守方為衆全之策衆

萬

皆以余迂且怯獨景暘姪偉其說及戊午歲海上競傳寇將大舉欲先破我家鄉兵然後進圍郡城余請季父入城懇告曰人傳今歲寇以萬計欲甘心於我我鄉兵勢不可復增且烏合之徒安能以寡敵衆矧叔父年逾七十何可復事軍旅願亟移家入城季父曰吾族居英橋五百餘年矣鄉族以我故堅守其故土我若入城自為計則得矣其如宗族祠墓何余曰智者當度勢而量力哲人宜知幾以保身杲向年請築堡

咸以為迂今安能以垂老之軀屏翰一方哉竟
不聽四月初四日相傳有寇船泊海山季父與
東華弟揚兵梅頭以威之寇船乘風潮猝至衆
奔潰季父遂遇害東華潛往前岡山得一小舟
他匿時長公西華以兵部主事奉差東歸與余
星馳至祖居時聲勢甚急乃扶柩同家屬避居
茅竹墳菴未幾賊進圍郡城余兄弟俱在茅竹
乃私厝靈柩于墓側攜家眷夜奔避山中時遍
地皆寇兼以鄉人道之深山窮谷無所不到余

巖

與長公逃匿各山七八日至仙瀝時族衆俱避
寇海安所東華弟與袁兵備張叅將在寧村猶
欲率敗殘鄉兵進解郡城之圍至金輿遇伏寇
戰敗亦竟被害時族衆在海安者不知余兩人
去向尋至巖菴邀余入海安城時海安城甚危
急且低陋難守所中官軍亦無固志余既間行
至所城乃編次避寇居民分畫四隅巡守寇數
突至用藥弩射殺數人遂不敢犯族衆知城守
之安益梅不早聽築堡之議五月望前寇稍退

悔

長當

余乘夜駕小舟至郡城及入鄉族衆日來請決
築堡之議初議前臨下洋大河後盡上葉泮計
費萬餘金余兩人各出銀二千其餘就城內田
地并人口加派以足經費後衆議恐城空闕難
守前面又妨橫塘橋舊居遂退入三十餘丈後
面亦恐大空減去二十餘丈及將欲起工前銀
一時俱無措余既許輟會試之行身任其事乃
先捐金二千丈公北上請乞鹽院處助亦共滿
二千之數時族屬留殘破之後所科派田地銀

兩皆不能辦願以其地求售者甚衆余既欲成
大事不得不勉從之十月收割後雖勉強起工
然衆口紛紜皆謂事必難成余業許力任其事
不得復顧惜凡拏定城址估計工料分給資費
皆余以身任之畫城為十八號每號五十丈擇
族之稍能事者督之余獨總其成至己未春事
稍集所築城高未踰丈四月寇又突至一方居
民盡逃竄時余在郡城遠近爭傳堡中所遺房
屋燒燬已盡衆口嗷嗷余日夜不自安及寇退

杭

堡中絕無事蓋賊恐城中有伏皆遠望不敢輕入也於是衆志益堅工作愈奮至己未冬而城完設水陸城門各四

詳在築堡記畧

共費七千餘金強

半皆余所輸也庚申三月醮城設慶成宴甫畢

寇又適至遠近居民皆奔堡中無不歡欣鼓舞

而防守之法已漸備咸恃以無恐辛酉夏寇又

泊城居民趨避者愈衆余調度防守凡半月寇

野無所掠遂潛引去時有忌者過抗流謫巡鹽

袁御史中其說遣各府推官四人按查知其事

曾經題請又不費官錢不勞民力其謫遂解及
七月海上異風作凡沿海城垣城堞樓櫓掠倒
殆盡余督衆勉事修葺又費八百餘金顧余以
一人總工作之繁當變故之集其勞苦萬狀至
今思之猶為寒心今居是堡者但知安享其成
豈知當時之苦心哉城既完適值從子蘊膺鄉
薦既塞謫口且慰羣情明年余登進士咸以為
慶云

初未築城時余詳視此方形勢當坐山面海方

為正局嘉靖壬寅先公欲建大宗祠余主議坐
西向東其規模已畧定及扞城余決意東向而
族衆猶紛紛阻撓初自英家橋至廟橋雖為一
方通行之路然闊止四尺餘上河兩岸侵塞闊
不盈丈僅容一舟且沿路皆坑廁夏月行人皆
掩鼻而過余既主議向東當先闢南北通衢適
倭寇將沿河房屋俱燒去時族衆亦以余既獨
任築城之役俱聽調度不復阻撓余照依時價
每用去地一分給價三兩大興工開浚河道河

闊以四丈為準階以一丈五尺為準坑百餘口
每口給銀五錢其所費又不下千金後人但知
河道街衢開闊而不知當時開拓勞費之艱如
此也并附及之

不盛沿海事宜

溫郡沿海一帶自平陽金鄉抵樂清蒲岐延亘
三百餘里其間多係淺塗潮到即退難以泊船
其地皆泥淖不便登岸惟倚海之山挿入江中
其下水深即巨艦可泊寇亦易於登劫沙堤為

關原刻作

反

閩浙之交鎮下門實為要隘然山之入海者僅有數處當時設金鄉衛右在內地偵探稍遠以故近年擬於兩處仍設兵防然往年倭寇並未嘗由此亦非甚要隘也瑞安則東山去縣治甚近嘉靖壬子倭寇登劫起於此處今已設有兵船永瑞交界之間曰梅頭此山當海潮之衝其南有海口往年倭寇每每由此登岸國初立海安所專為防此要隘顧相去十餘里及聞警調兵攔截寇已長驅內地矣今設有後營兵一

更

枝背山立營居民築堡自固此處有一海口長
百餘丈塞去海口防守要易前任蔣知縣已有
成議而居民以捕魚泊船小利竟阻大計梅頭
以此為界寧村馬道其上為龍灣山然已稍入
內地從來未嘗入寇由寧村渡江為樂清黃華
山為石馬壘為白沙額為蒲岐山此數處皆為
要隘然俱設有水陸官兵要在整搦督察無容
虛冒汎時戒嚴防守仍不必更議添設矣其他
海上要隘俱有兵船防汎時諸將督兵船駐泊

未
開

海山出洋哨探先聲遠播倭寇落膽矣可保無
他虞也

水利事宜

甌郡環海阻山其地西南稍高而東北漸下諸
山谿發源西南經絡原野間而注於東北沿江

一帶故於要隘處設陡門以時蓄洩築塘埭以

捍羨盈去郡城二十餘里曰蒲州其地外江內

河積瓦石為塘名曰長埭延亘十里許高厚不踰

數丈僅僅若衣帶外禦江潮內蓄河水以資田

...

決

原刻仙決

水灌溉舟楫往來蓋永瑞二邑地方所利賴者
每十數年不免一潰潰則江潮內入河水立涸
阻津涉而害禾稼大為民病自隆慶二年迄今
河水靡歲不滄埭靡歲不決雖賴賢有司亟加
修築然已不堪勞費訪求其故一則北山之路
增高為梗一則陡門之底積淤為障緣北山之
西路名鮑洲地勢滂下為水勢奔會處水驟漲
輒由此灌溢入江而沿江故有徑路一帶遇水
發則行病涉歷歲居民培土壅沙漸高至數

閉

尺自是一值水潦輒為攔障遂滙而東衝激長
球埭故數壞此其害一也又隄門原有平字水
則刻於洲橋設老人視以啓門每處編圩夫供
其役後漸裁去歷歲滋久失於疏濬隄門底下
漸積汚泥水失其就下之勢因而汎濫滄沒此
其害二也夫水之行地中猶血氣之週流於一
身順之則體平壅之則疾作今每歲修築塘埭
費以不貲僅足防膚表之患而不疏其淤塞則
腹以之病固在也今莫若夷鮑洲徑路濬隄門

心

積淤查復舊役視水則以時啓閉即可永無患矣

一查復隄門舊規舊時各隄門俱於均徭內編其夫六名以時啓閉又於地方擇有身家者一儂人為圩長以督之大洲橋柱刻有平字水則其水過則則啓板不及則則下板僉一老人專管水則以報水利官水利官遣牌令圩長督其夫啓閉後來因裁冗費編夫盡行革去水則亦不復視而圩長皆棍徒謀充時常放水以

於

妨

水

發

原刻作發

便留魚又於陡門下底設死板以致淤泥漸
漲今陡門數里之內河身反高內河阻水就
下之勢今宜盡掣去死板乘秋冬水涸將近
陡門數里河道開濬深闊以便去水仍查復
舊規以時啓閉不宜以少費而防大計也
一查埭湫舊設埭湫俱分布長埭之中今因民
居稠密恐水勢衝激私行堵塞又埭湫年久
一出小處砌石欠堅懼有蟻穴之潰所當查復
重為修治仍於地方僉一有身家人管理庶

不致堙塞也

一修減水閘往年因水勢暴漲曾議設減水閘

四五路在新建地方但當時不視水則閘口

過高水已滄田而猶未嘗出閘口今宜以低

田為則改下數尺必須裏外砌石堅固以防

衝激上設一石板以便行人蓋水勢既分長

埭永無奔潰之患即少費亦不足恤也

一查鮑洲路道鮑洲地形甚低為眾水下海趨

會之處但土人不便往來時嘗修築又利於

外漲塗田宜悉濬去蓋水勢就下外高數寸
則十里之上高數尺矣誠不可不時行查驗
也

永昌堡地圖說

溫之龍自枯西駛至海而盡為永嘉場其支分
於北為郡城分於南為瑞安永嘉場雖僻在海
隅實中出之幹也北為甌江南為飛雲江兩江
夾龍東滙於海而島嶼環列來龍疊嶂從西南
降勢悉為石岡散氣鋪陽而聚於二三都之間

又適當海之首故溫之顯仕巨室多產茲土先是居者皆狃於南向愚謂右山左海上壓下空雖稍近內水非正局也余既倡築堡之議乃宅中向東坐山面海天馬在南黃石在北大海帶環內河四繞雖蕞爾之區而一郡山水總攬殆盡

溫州衛所及海防官制說

溫州三衛九所溫州衛在府城與府並建設衛所官軍若干員名專一防守城池磐石衛在江

北寧村蒲歧新城諸所隸之金鄉衛在江南蒲
門壯士沙園諸所隸之海安瑞安平陽三所則
隸温州衛我國家肇建之初遣信國公湯和
按行海上經畧沿海各處要隘設立防禦一時
無暇詳審多於民居稍屯集之處原非要隘築
為城池設立官軍分管水路陸路巡哨等項民
間田地起科徵稅歲供官軍月糧承平日久悉
為虛文官軍坐食民脂漫不知何所事事及嘉
靖甲寅乙卯歲倭寇突起海上官兵一無所用

倍原刻作陪誤

迄

沿海衛所城池相去要隘頗遠一時號召不前於是再議募兵詳酌要隘去後設立寨柵防守又於民間田上科派練兵銀兩以給兵餉視官兵月糧不啻陪之而督兵諸將又選民間稍知兵事者充為名色把總世官指揮千百戶等間一選用乞今四十餘年海上不免時有警報募兵既不敢輕議遽撤而衛所官兵盡為虛設此誠東南之大弊也又當時初設官軍行伍悉充而民間所徵糧額算足供給外官軍消耗將半

而民間糧額猶然不減悉為奸胥侵漁近始議
查追餘糧以充運軍之需然實非法紀也

溫處兩府嘉靖以前止設欽依守備一員駐劄
處州專為防礦溫州海上上設委總一員惟海
上諸衛所隸之甲寅乙卯歲倭起乃移處州守
備為欽總於磐石黃花等處駐劄又以南北兩
海口相去三百餘里照應不及仍添設委總一
員南北分管嘉靖戊午倭勢滋橫兵道難以獨
肩始建議設叅將一員駐劄磐石衛與兵道表

王介園存稿

卷之十八

關原刻

裏相照應欽總移駐瑞安以控制南港金鄉等處其南北要隘如黃花蒲岐石馬梅頭飛雲鎮下門等處俱設名色把總帶領水陸官兵防汛大約每一處不分水陸俱設兵五百名此皆以募兵充之也

元城書院延師移文

竊惟學校為賢士所關而師儒林聖化之本故文翁治蜀郡首建學宮而安定教蘇湖齋名治事誠欲先時以儲蓄乃可應期以効用也本府

係

勢臨河北地列畿南雖瞻依日月之光非無名
世以需家國之用而牽泥見聞之陋每徵實學
以成博大之材且學舍荒頽生儒苦於即次而
橋門堙圯小大何以從觀士氣所以不伸人文
因而未振本職深惟廢墜之懼竊為改作之圖
新廟廡以妥聖賢之神靈飭堂齋以便師生之
居肄仍舊規而稍加開拓革故陋而咸與維新
足以壯一郡之雄瞻來諸生之類聚矣但學以
立教為本而教必得師乃成苟非師嚴而道尊

類

書

安望功崇而業進照得長垣縣儒學署教諭事
 吳欽早掇魏科夙馳士望德行守先王之道規
 圓矩方文章挽後進之衰家傳人誦似茲出類
 豪傑雖海內亦不常逢今者握印儒宮在河朔
 實為多幸且本府尚遺忠定芳聲舊有元城舊
 院齋垣如故寬敞可容合無禮聘本官延居師
 席合郡中之年資可進者而羣業其中取屬邑
 之志向可嘉者而皆與其進萃一堂而雨化雖
 未必泝流於洙泗之源偕多士以雲從或可嗣

輕

鄉音於白鹿之洞學校修而人文振佇看麟鳳翔
翔師道立而善人多會見蛟龍變化可以上贊
文明之治仰成樂育之懷矣
圖用詳刻大名府賦役總冊
照得本府所屬十一州縣地畝人丁各有定數
應編賦役亦有成規但沿革定於隨時而輕重
無據編派仍於往日而劑量失宜且案牘浩繁
官吏數易以故積書得以為奸而所司莫能究
詰甚或留餘丁以便饕餮之輩行私派而邀節

欺

省之名上下相蒙因循成習官既墮其期而民重受其困矣本府竊念民瘼細究弊端輒欲編輯成書以便稽考乃吊取各州縣賦役欸目量其繁簡之異酌為增損之宜固欲務於樽節以舒民力然亦不敢過於裁減以病所司凡出於國用之所必需民力之所必供者盡數編派分為四項類成總冊先之以稅糧次之以馬政又次之以均徭又次之以里甲雖不係丁糧攤派者亦并附焉括之凡例以揭其要申之禁令以

及原刻作乃

峻其防列之前件以詳其故有府總以備各州
縣之分派有散冊以載各州縣之實徵刊刻成
書永為規則使民皆家喻而戶曉官可一覽而
周知如有額外加徵乃仍前私派等項查出俱
以賦論庶催科有定額而可以革吏書之奸輸
納有常規而可以蘇民力之困矣今縣高麗二
其能稅糧夫則壤成賦者王政之經也大名之屬十有一
其地饒瘠相半賦亦稍有等差邇年漳衛汎漲

變更靡常已非昔日之舊舊額夏秋稅糧一十四萬七千有奇馬草一百八十六萬九千有奇其折解徵銀屢有加損自三十二年以迄於今加徵銀至一萬一千三十兩有奇今總為銀二十二萬矣每歲計部坐派倉口靡常總其數下之府府下之州州邑州邑驗派之細民細民之不敢質之於邑猶邑之不敢質之於府府之不敢質之於計部也胥徒里役因緣為奸雖善計者莫能稽其弊而況以數易之長吏田野之愚民

養法

曷從而考其故乎是故刊定賦總巨細悉載庶
展卷在目而家喻戶曉矣

馬政

國初驗地分卷種馬孳駒俵解其清至良後因
同寺題請馬有定式而所孳駒多不堪俵解遂
變而徵銀本色每匹三十兩折色每匹二十四
兩本色既非本地所產馬販趨利遠來乘機勒
價馬戶甚苦之近雖立法當書驗馬定價稍除
高勒之弊然馬戶俵解中途喂養之艱交納支

費之累間有驗退另買倒死賠償每每有至破
產者故近畿之民最苦此役職嘗至邊關見寄
養之馬既非牝駉而委之邊軍砂磔之墟苦寒
之地風土不宜水草不服不過歲餘悉以倒死
故議者徃徃以折色為公私兩利或地方稍值
荒歉則就中調停三七四六均派然種馬以減
半則本折自當因之而議者猶未及邇來邊徼
寧宴通徵折色此方之困庶幾其稍甦矣

均徭

鞭

上供之需力役之征祭祀之式公家之所不可
廢也此均徭所由肇矣夫所設均徭者以均其
徭役也而銀差力差輕重殊異何以示均大名
均徭為一條編之法每三年一審固以消長靡
常隨時伸縮銀差槩編之齊民力差量派之富
室似亦得通變之術矣然審編定則陞擦加詳
固已較然有等乃銀差止正數而力差顧有二
倍三倍以至四倍者不幾於偏重乎故議力差
亦量加編正銀為一倍之法更定審編酌處之

規嚴餘丁私派之禁庶小民樂於從輕而富民
不至於重累矣

里甲

古稱有田則有租有身則有庸今之稅徵於地
徭起於丁民之上供備矣而復有所謂里甲丁
糧者公費之不足又從而益之此丁糧之所由
起固均徭之別名也然均徭三年一審槩邑通
編里甲十年一輪十甲第及通編者雖輕而患
於頻第及者雖疎而苦於重苟不詳其節目嚴

經原初作

其科條脫或有橫征之吏何以禦之前院刊詳
丁糧事宜列為額支待支雜支三項其慮至周
而其法良亦備矣獨於役支夫馬則未之及大
名素稱僻郡無驛遞之設邇來趙晉齊秦之轍
悉徑於此焉而幾成孔道矣故屬邑夫馬之費
居丁糧十之八裁之則供應乏增之則民力疲
近奉撫院酌議就中調停俾輳集有需佔濫悉
屏視昔較省然槩之皆非惟正之供也嗟乎公
家之取於民者已葢不至矣長民者遵其成式

猶思有以裁之若復為額外之徵是豈復有人
心者哉

議豁大名府一州十縣馬地餘銀

看得大名府所屬開州并元城等十縣洪武年
間原額地土俱止照畝徵糧永樂初年始以人
丁養馬弘治八年因人丁養馬貧富不均蒙本
府李某奏奉 欽依改為論地養馬兒馬一匹
定地五十畝騾馬一匹定地一百畝將原額地
畝一半養馬免糧一半徵糧免馬彼時原無坐

落條段分為二處可以丈勘後因百畝五十畝
之入不足以供養馬解俵之用至弘治十二年
據南樂縣申蒙巡按張御史詳允將各州縣折
半養馬餘剩地畝不論沙鹺瘠薄盡數幫貼養
馬於是民困少蘇正德年間流賊生發調征缺
馬彼時撫按倉皇無湊議將前項幫貼養馬地
土每畝徵銀二分買馬騎征止為一時權宜之
計而餘地征銀之禍始自茲起正德十六年詔
順德府內丘縣民吳聰奏行巡按李將該府餘

地查勘明白奏請除豁而大名府獨未蠲免嘉
靖元年奉例丈地均稅糧馬通融一槩起科則
徵糧之地無不養馬養馬之地無不徵糧原無
餘地遺在民間別坵另段為空閒之土可以計
畝而徵銀者也雖節奉行催未有分釐派徵至
嘉靖十六年蒙兵部題委太僕寺孫寺丞親詣
本府丈勘前地本官明知原無額定條段可以
丈量亦知通融養馬徵糧但以原係本寺錢糧
不肯除豁止照百畝五十畝之外俱作餘地虛

作丈量名色造冊回報以致部寺信為真有餘
地丈量是實餘銀未蒙除免迄今猶為逋負行
催嘉靖十七年該廣平府曲周等縣民常寶等
奏行太僕寺委江寺丞將該府餘地勘明回報
至今停免今蒙委會同覆勘得本府所屬原額
地畝凡尺土寸坵俱經委官丈量明白通融起
科一例養馬徵糧分外再無毫釐餘地其加派
前項養馬餘地銀兩委出額外況順廣二府已
將前銀辯豁獨本府未蒙蠲除合無轉達題

請除豁

種馬餘地之發種禍於地方舊矣往年鄮西
張公謙曾申白兩院具題而本兵未經題覆
乃刊詳其始末一冊今又越二十餘年矣部
寺之牒屢下計所徵不下數十萬郡縣雖無
以應之萬一一旦橫徵魏民即推髓莫能供
也今歲撫院慄菴宋公巡院念山羅公既允
監司勘牒業已許具題某於故牒中檢張公
舊冊申請適大冢宰虞坡楊翁召掌手大司馬

摧推

某迎謁邯鄲道上持張所刊冊呈覽翁亟荅
云此地方公事我當促撫院會題疏至即為
具覆翁至部未踰月已奉旨悉免徵矣夫
斯害之在兩郡自正德以迄于今司民牧者
未嘗不汲汲焉圖之然雖難於兩院之允題
而尤難於本兵之具覆今撫按慨然允行而
虞翁又適逢其會數十年禍本一旦遽撥甚
矣三翁之有大造於魏人也然虞翁之所造
福海內者又豈止魏人已哉恐案久遺滅因

宜可

取前疏刻之漫附數語如左

詳刻大名府保甲鄉約

照得保甲鄉約所以弭盜化民實相表裏不安
偏廢者也立保甲而不行鄉約有司固無以為
倡率之機行鄉約而不遵家禮小民亦無以為
持循之具邇來保甲雖已申飭而鄉約向未舉
行至於家禮尤此方缺然而未講者大名即古
衛國乃先聖過化之區賢哲代產之地顧時移
世遠地變風漓民性椎樸雖存而俗習惰淫益

甚益緣淪胥于亂華之後漸漬于習染之深賢
者安於故常不肖者樂于恣縱以故敗常亂俗
悖禮傷化之事恬不為怪職嘗謂盜賊之未屏
跡固可惡而民心之久陷溺尤可憫故既立保
甲以厲其禁而又立鄉約以防其情申明家禮
以祛其陋刊刻成書頒布州縣務令着實舉行
雖未必挽回淳古之風或可少變冥頑之習僭
以所刻二書上呈台覽更乞憲語叮嚀嚴加申
飭庶得速於郵傳而風行於草偃矣

鄉約告示

大名府為申明鄉約以敦風化事照得彰善癉惡必先于教而化民成俗恒始于鄉所以古有鄉約之設誠以上之人不能家喻戶曉而令鄉之人互相勸諭所以化愚民廣德意法莫善焉者也但倡導者無真心而奉行無實意或虛應故事勞而無功或振刷一時久而廢玩以故每視為靡文而迄無成效也本府受命來守是邦觀風問俗雖存樸茂質直之遺猶多暴悍

頑悖之習思所以易俗移風舍鄉約不可也乃
刊刻成書頒行州縣先以事宜數條繼演聖
諭六款載律法使民知懲列報應示民知勸至
於俗習移人漸漬罔覺故揭獎禁於鄉約之終
雖條約說文大都襲舊而刪繁就簡期在必行
爾諸屬其體念此心着實脩舉爾士民其查照
原約着實遵行毋口應而心違毋始勤而終怠
其所刊家禮要節須請宦族士人之家率先以
為民倡庶可以挽冥頑之俗成仁讓之風而於

諭

國家設官為民之意或報稱於萬一云耳凡我
同事其共成之故論

社倉事宜

直隸大名府為設社倉以備荒歉事照得積貯
為生民大命救荒乃王政所先苟非預備于平
時何以濟變於歉歲北郡多不事積貯本府于
鄉約禁令多方勸諭而富民卒鮮有從者乃令
各州縣村鎮多勸社倉刷本府之罪贖積徵收
之羨餘蠲大户之差役悉令輸穀行之三年民

力既舒而所以積穀至十餘萬不幸而遇歉年底
幾獲濟萬一其積貯發賑事宜相應開列以便
遵守

詳擬江南海防事宜計二十一條

一看得江南海防事體重大當嘉靖三十二年
倭寇生發倣擾內地選將練兵歲費糧餉百
數十萬兩久乃底定猶且養兵徵餉戒嚴如
故自議革兵減餉以來每年兵船裁縮姑存
故事經費踈畧兵威積弱以致言官論列

廟廟堂軫念今將兵馬錢糧通行酌議所有各項事理若不備列條規頒布守令將領共相遵照非所以處職守而明畫一也

一江南海防自有倭患以來設將屯兵造船徵餉經今二十餘年顧兵額之分布增減隨時而糧餉之徵給盈縮靡定即今海警雖幸暫寧而島夷猶懷窺伺飭兵備以固海防稽軍實以節民力誠不可一日弛者今閱視沿海一帶細察鎮堡隘塞之險夷以定兵防之緩

急隨覈戰艦器械之堅瑕以辯節年之利弊
水兵則分臨汎畢汎以劑量其等差陸兵則
定合營屯操以振作其聲勢分布務極周詳
一供輸悉裁冗濫已經會題奉有欽依外然
不立定章程則不惟後來者無所考鏡即今
當事者亦無從稽查悉取各該要隘分布之
成規叅之以近日試驗之方畧與夫四府水
陸官兵供餉船隻器械修造數目備造一冊
定為江南軍務章程先之以總論條約俾衆

知所原委次之以兵餉船械使下有所考覈
而兵餉之數則又總之以四府之大綱又析
之以各營之細目其各縣徭編民壯及腹裏
防守者亦併附焉庶一覽皆可周知各鎮可
以坐照矣

一備倭之策莫先於邀擊海上自有倭寇以來
各要隘俱設有兵船以防衝突以後寇勢稍
靖始有上班下班之議每當汛期募集船兵
聽總兵官量行調撥外洋巡邏其餘盡分布

汎地及往來會哨然福蒼船釘稀板薄悉皆
潛泊沙岸卒遇有警不能出洋沙將槳船自一
調遣之後俱各潛回私家海沙渺遠無所稽
查悉為虛套議將舊時福蒼船盡行刪革另
造堅厚者四十隻該總兵官建議設立號票
更番互換往來汎地雖宿弊稍釐然終年泊
守亦鮮實用萬曆二年摘發一枝選委慣海
官專在洋山錢許以下伺寇初至邀擊遂收
全功添設游哨把總專務邀擊外洋自狼福

槩

以上白茆福山楊舍江陰孟河等處皆入內
港防汎兵船可省惟留原議常川沙將水船專
一巡緝鹽盜其餘悉行撤去以充僱募游哨
兵船用費惟崇明當海洋要衝劉河為蘇州
門戶船兵照舊存留吳淞係總鎮之所留把
總一枝以聽調遣其中軍所領船兵亦掣入
游哨崇明兵船分泊三沙洪三沙下脚劉河
兵船專泊宋倍嘴吳淞兵船專泊竹箔沙若
外洋倭船勢盛游擊率領本部及崇明吳淞

二總兵船為游哨聲援萬一突入仍合踪追擊截其歸路往時分布汎地俱不必襲故套每總止留兵船一哨選委哨官一員統領防守港口

一游哨把總萬曆三年會議題允用福蒼船二十隻為母船沙船四十隻專備調遣犁擊唬船四十隻裝帶火器專便追逐選委慣海名色哨官六員統領其福蒼船兵夫照依舊規上班下班增減人數沙船照依近議加增雇

汛

值汛畢盡行歇班。唬船俱係定海慣海漁人，難以遣歸。今議訊時，專在外洋擊倭。汛畢分佈江上二十隻，內河二十隻，仍令把總官帶領哨官督察各港兵船巡緝鹽盜。

一 游哨兵船專務外洋遠邏，然必須預擇勝地，先據島嶼安泊，毋船以固營寨。然後分撥沙唬等船四出游哨，相賊其勢多寡，為我攻勦之。緩急蓋倭寇衝冒風濤而來，昏瞶未定，而我出奇兵以扼之，所謂以逸待勞，可以百戰。

百勝若容彼先得島嶼停泊是反客而為主
矣故游哨兵船不可與內港者例視其修船
當預糧餉當先遣發當早遲則東南風汎母
船不便即行必須先據島嶼以便棲泊如全
班三月初一日上哨六月初一日收哨游哨
二月二十五日先發五月二十五日先收那
後趨前總以三月為度其兵糧俱該預提解
過太倉州收貯以便支給有司如違期不解
者定行提究

一海防事理不過水陸二端每歲禦倭之策固當截之於海尤當備之於陸自金山迤北以西至圖山連亘八百餘里凡要隘處俱各設有陸兵往時聽其自為操練全無節制雖有總副叅游亦各自為體統不行合營團操把總以下亦皆循常襲故不免偷安虛冒兵政乖錯軍聲廢怠已非一日近議請更將增兵合營屯操仍照附近列為四營柘林青村兵合金山叅將為一大營川沙南匯寶鎮堡合

吳淞陸兵把總為一大營劉河游擊部下兵
本道太倉親兵為一大營孟河江陰合楊舍
守備為一大營時常會合操練副總兵官不
時行營督察務令將士不敢偷安兵勢相為
聯絡遇當汛時分布防守互相策應兩年以
來行伍改觀旌旗生色查得福山以至京圖
所設官兵備鹽盜之日多備倭寇之日少考
其責任止司守衛其口糧自應遵舊自寶鎮
以至金山一望大海並無港澳可泊舟師相

對羊山一潮可及倭寇突來惟賴陸兵接戰
非得精勇之兵何以備禦其口糧一例三分
務要人人精勇可以出戰不許色收疲弱致
累行伍各該將官著實舉行稍有不稱定以
不職坐論

一吳淞總兵陸營原設民兵一千三百二員名
挑選軍舍餘丁五百名共一千八百二員名
合營操練今該本鎮查有膂力不堪軍兵一
百六十名革回守城實存軍民兵一千六百

四十二名其舊設唬船一十隻每船兵十八
名上年選委慣出海官汛時統領出哨羊許
大小七馬蹟陳錢等山哨擊今既立游哨仍
於春汛委官統領隨哨征勦汛畢仍歸陸營
操練以備緩急調遣

一金山衛大海襟其南松江在其北東為青南
之上游西為乍獨之界限查閱城池空虛防
守單薄建議題請改編軍伍填實衛城仍移
改蘇松叅將駐劄該鎮原有民兵五百六十

名選鋒軍餘五百六十名共成二營塘健牙
兵等役四十名俱聽叅將統領又選委慣戰
總練官一員哨官千百戶五員常川與柘林
青村兵合營屯操東至吳淞寶鎮西至乍浦
獨山北抵松江迤北一帶遇有警息往來截
殺添設唬船八隻以資探報其金山衛所弁
各城堡把總指揮等官軍兵舍餘悉聽調度
如有應援失期觀望誤事照依軍法從重究
治一應守城巡哨事宜俱照舊規酌量編派

但兵家之勢要在虛實因測分合隨宜戰守
互用議得南匯當海勢之衝為吳淞金山適
中要地倭寇往往在此登犯議每歲汛期總
叅二營各挑精兵一枝赴南匯駐劄分伏海
塘遇有倭寇登岸即時奮勇勦滅萬一金吳
有警則回兵掩襲內外夾攻斯為折衝制勝
要該本道措處官銀蓋造營房一百五十餘
間防守之計可謂全備矣

汛原刻作

信

一柘林總自滌港起至橫林墩止皆其信地該

總原有民兵四百名戰馬二十四匹近復議
得該堡兵力單弱加募民兵一百六十名共
足五百六十名為一營督同哨官管領訓練
仍聽蘇松叅將合營團操又看得其地險要
已行修理營房汛時叅將帶兵往來駐劄添
設唬船四隻以資探報其貼駕軍兵於青村
所選補附近戚木陶宅二巡司弓兵八十名
合聽該總調度合營操練有警則併力截殺
汛畢聽各照舊巡緝其本堡官軍併金山青

村每處俱照舊規撥兵晝夜往來巡哨有警
飛報總兵叅將青南等處互相應援不得各
分彼此致悞機宜

一青村南滙實為沿海要區倭寇首犯之處舊

時各設把總一員統領重兵防禦後海警既
寧當事者不熟察其形勢遽議裁革而以青
村屬之柘林總南滙屬之川沙總僅留民兵
百名軍兵二百名各委本所千戶統領其民
兵悉係勢豪家奴掛名冒餉千戶職卑莫能

制伏而軍兵又為二總調取守堡反致要隘
空虛本道會同總兵衙門看得青南軍兵類
多驍勇先年首挫倭鋒近日又殲突寇屢經
試驗各將前項民兵百名盡行汰革省其工
食加選軍兵三百以足五百之數選委慣戰
將官一員訓練專備本地戰守俱屬叅將提
調川柘二總止照舊各統本部之兵非遇十
分警急不許掣守堡城以蹈顧彼失此之弊
其青村汎地自胡家港起至翁家港止南漕

汎地自翁家港起至五團止各自防守仍照
舊規每處撥軍五十名不分晝夜往來會哨
沿海墩臺該所掌印官每處選撥軍餘五名
帶馬一匹住守瞭望遇警飛報總兵叅將柘
林等處以便策應

一 川沙把總自六團起至寶鎮堡止皆其汎地
境屬有南匯所南澗三林二巡司沿海地方
百里俱係衝要舊設民兵四百名戰馬二十
四匹近會議該總兵力單弱加募民兵一百

六十名共足五百六十名為一營督同哨官
二員管領訓練時常與總鎮營兵合營團操
該堡孤懸海邊而川沙窪水深岸近今議總
兵官分兵巡劄則往來必經南匯其策應川
沙尤便又添設哨探唬船四隻船兵即於陸
兵內扣充仍查照金山例行貼駕軍餘於南
匯所選補本所千戶帶領軍餘一百名守堡
與寶鎮堡每處各撥兵一百名往來會哨有
警言飛報總兵叅將南匯寶鎮堡并上海縣相

為犄角互相聲援其巡司弓兵并南滙官軍
悉聽該總隨宜調度

一青柘南川達於寶鎮延袤二百五十餘里一
望平陸隨處可登其川沙窪水深丈餘翁家
港雖淺然潮漲即可泊岸二港最係危急各
該汎地雖設兵往來巡哨第恐風雨晦冥之
時巡兵各歸汎地而二處港口萬一有警言誤
事匪輕舊規南滙撥兵五十名委官一員帶
領專守川沙窪青村撥兵五十名委官一員

帶領專守翁家港俱聽委官約束委官聽該
總約束遇警馳報各路官兵合勦每年春汛
依期選撥汛畢歇班
一寶鎮堡南自徐家溝起北至老鶴嘴止一帶
俱為險要且寶山突然為海上標識倭船乘
風雨來勢必趨此雖去吳淞大營不遠然阻
隔黃浦聞警調兵卒難濟渡舊時春汛於總
兵標下分撥陸兵二百名加募民兵一百名
委指揮一員統領防守然城堡窄狹又失地

形兵力單弱甚為可虞今議題請改築堡城
三里併環吳淞協守所官軍移守新城山上
加築墩臺以便瞭望以壯聲勢仍建造官廳
營房每汛時總兵官帶陸兵駐劄城內屹然
為一方巨鎮不惟要隘有備且南匯青村一
帶接應更便汛畢各兵仍回總鎮合營團操
餘候部咨至日施行

一福山楊舍等處居狼福之上已入內地海警
既寧惟以捕緝盜盜為務其防汛船兵俱已

撤去原設叅將已更置守備事體稍便福山
陸軍一百名止備把總官調遣守堡楊舍原
設陸兵五百名近議本堡非係要隘及查孟
河一帶鹽盜充斥止有民壯七十名不充緝
捕議該題請將本堡陸兵行令守備分撥二
百名協守近因孟河等處守禦既嚴鹽盜轉
集魏村今議掣孟河陸兵一百名專委哨官
一員領駐閘上仍督同各巡司官兵地方保
甲長遇有盜賊竊發即便緝捕俱聽守備官

調度不時往來合營操練

一新設游哨兵船議聯浙直合勦但查倭寇之
來必由陳錢等處入犯我直舟師欲邀擊外
洋必趨聖姑蒲裏等處而浙鎮兵船亦必由
此駐泊若或彼此不聯氣合心未免對舟為
敵國矣又或倭寇突犯利在相時料敵不可
逗遛誤事若或兩軍相持恐彼此分功或至
失機為害叵測今後我兵往彼會哨各宜同
心軟血盟誓務期合勢共濟不可爭功相競

輕

如敢故違約束雖有功亦當後論其奪功生
事之人從實究明定以軍法從事決不輕貸
一議處糧餉查得江南倭患起於嘉靖三十二
年承平既久民不知兵所至官兵不敵倭勢
倡獗百姓被害日甚朝廷選將練兵前後
費用以數百萬計然後底定除初年兵餉不
查外嘉靖四十年以後歲計四十餘萬至四
十五年該撫院謝看得倭患稍息乃議減
留二十萬隆慶初年該撫院海盡欲議革

隨該戶部量留五萬尋增至八萬然海防重大兵難撤減三四年間當事者計無所出乃括查府衛存留等項東邠西補每歲約費餉銀十一萬有奇人情喜於襲故官司緩於遠慮以行伍則彼此支吾僅存人數以船隻則釘稀板薄無益出洋火器衣甲吏胥奸棍包攬侵騙歲造月支並無查考兵防廢弛莫甚此時正值言官論列本兵移咨申飭深以江南兵力單弱為憂隨行該鎮等官會同查議

又該巡歷所致備相咨度乃始條陳五事稍
加振飭如議餉一節原額餉銀八萬兩取給
蘇松常鎮及應安等府協濟一應在內併將
蘇州派剩料價蘆蕩畝價各衛扣存軍儲湊
補僅足支持又查往年倭寇初起蘇松四府
隨地被擾隨處置將以故四府坐派各計兵
費以為多寡在蘇則每糧一石連撮取料價
等銀計該銀一分九釐松則每平米一石派
銀二分有零常則每米一石不過一分四釐

五毫此餘彼小此重彼輕揆之事體殊欠妥
當今看得防海機宜無分內外經費糧餉無
分彼此若據海而言則專在松江內地郡縣
果可坐視乎查得鎮江一府地界長江每年
操江衙門議給兵費原分派四府共該七千
兩有零今盡兌併鎮江專管江防外其海防
銀兩合行蘇松常三府一體均派萬曆二年
議派每糧一石銀一分五釐有零通計蘇州
撥剩等銀及各衛扣存軍儲協濟等銀計該

餉銀一十三萬一千二百四十一兩有零萬曆三年五月倭奴忽犯海上全賴改造船隻增調游兵徑抵陳錢等處截殺已收全功汛畢隨該本道及鎮守官復將防守事宜條陳前來內開查處糧餉一節既經三府會議均派所有蘇州蕩價銀五千五百兩應還該府以備織造又該經畧江防該徵寧道呈議要將海防銀二萬三千六百兩取回以備江防已經三道會議量撥回五千兩其餘仍留協

濟通濟續議該兵餉銀一十三萬九千六百
三十八兩有奇除協濟軍儲扣存併扣留民
壯各項銀兩外蘇松常三府實該派銀九萬
七千二百三十四兩每糧一石的派銀二分
永為定例所有細數俱載款目內嗟乎江南
民力竭矣前後陳乞費竭心力不可殫述所
據派數比之閩浙未能半之因備載始末以
見一時苦心云

一各屬練兵餉銀每年款入會計坐派條編隨

先行提問

一預汎米查得沿海城堡不通商賈每年春汎
本道議行蘇州府派買汎米三千石內解吳
淞所一千石劉河堡一千石福山堡一千石
松江府派買汎米五千石內解吳淞金山柘
林川沙各一千石青南二處各五百石常州
府派買汎米一千五百石內解楊舍一千石
孟河五百石委官驗收完足專備防汎支用
汎畢無警照依時^價給抵兵餉奈法久弊生

未

前項汎迷不行依期解足延至汎畢希旨俾免萬一有警將何支應已嚴行各州縣責將原派汎米限在正月中旬解至各該城堡收貯備禦通取實收繳查如過期不完即將悞事負役以軍法治罪庶人心知警邊儲充實矣

一 每年終造報查盤文冊一件如支用過兵糧

一 賞犒打造過船隻器械各項餉銀及給發過各項器械火藥數目各將領交納過還官損

壞器械或應修理或應改造或不堪回用等
項俱要備造舊管新收開除實在一樣四本
一本呈院一本存道一本各府州縣海防館
備照如遇查盤一揭了然俱照查造報解每
每過期皆緣掌印海防官不肯用心聽憑吏
書推調遲誤是何法紀自後嚴行海防館每
月一造呈報到道輒行覆查相同候至年終
依期造報方今法^度修明本道均有飭法之
責不得循常姑息有乖事理各海防館仍前

急

迨延本道惟知有法耳念之念之

一明賞格照得官兵獲功陞賞題有明例但
摧鋒陷陣乃一時激勸之權是不可以常例
拘也今後陸戰賊勢衆盛登岸劫掠有能摧
鋒破陣者當行查明即賞銀一百兩所斬功
級仍照賞格另與敘陞水戰賊勢強大緊急
有能衝鋒犁沉賊船一隻者原議賞銀一百
兩今議加賞一百兩其隨衆對陣擒斬者俱
照題准常格敘陞不願陞者照數賞銀每歲

令

於春汎之初行令各府於兵餉銀內每將官處如數解發收貯就於賞犒出洋之日將銀陳列于前令衆目共覩諭云有能衝鋒擒賊即給此銀人情見利勇氣自倍此又鼓舞之一機也

一嚴職掌照得本道職專兵馬錢糧董理軍務止總大綱而各府原設海防同知以稽軍伍以察兵情以經糧餉以謹出納各有司存今於一切徵給兵餉皆不預聞殊失設官初意

今後海防官務遵近題事例蘇州者駐劄吳
淞松江者駐^劄金山常州者駐劄江陰鎮江
者仍留本城專一稽查軍伍關防出納至於
各府州縣兵餉軍儲等項已經條列亦責催
徵仍不時親詣各州縣比較務要完全以足
軍餉如各州縣掌印管糧官不行依期徵解
海防官不行督察催徵者定行查照近例汎
畢舉劾之時一併叅論庶責成既專而事體
歸一矣

一明體統照得將領體統先該兵部題奉 欽
依鎮守總兵帶有都督職銜者各該府州縣
等官須執鎮屬之禮凡有關白俱用申呈如
係叅游移文府官止行經歷司府官移文亦
經歷司轉達其州縣悉與申呈相見禮儀俱
各平處若係都司自有便文以通往來不須
另議已經通行除叅游與府佐州縣正官禮
節無容別議外合將總兵禮節再行申明知
府官尊應准平處府佐州縣正官用官銜帖

由角門傍坐州縣佐貳首領官行庭參禮各
官自今伊始務宜恪遵凡有事於地方必須
協和行事如有故違該衙門徑自申呈據法

參治

如

玉介園存稿卷之十八

書存稿後

余弱齡好吟甫弱冠與兄姪輩讀
書山中故多山中之作時方治經
生業惟對景適興不暇求工也及
壯游金陵與一時作者相賡咏始
稍屬意故稿中惟金陵諸作稍
可觀既濫仕籍宰邑治郡日與俗

除

吏相對則又悉置去矣間於游覽
荅贈輒復一作積數十年所存詩
文稿成數帙治兵吳中時王長公
元美為序之欲余付梓余恐貽笑
大方收之一篋置書室中甲午際
夕值回祿倉皇不及持出悉付煨
燼一僕少掌書記間以所草詩稿

蓄之家偶檢得之兒輩復纂寫成

帙僅存十之二三曩余守魏博時

與南樂魏氏諸昆投文字知今長

君中丞撫晉陽以所刻詩草并仲

子詩見寄且索余遺稿曰子雲大

玄可能付侯巴否余重違中丞雅

意命兒輩錄寄覽之僅可覆醬瓿

太原刻作大

芭原刻作巴

耳

萬曆丙申秋日陽湖八十老翁叔杲

書

①

②

錄玉介園存稿書後
先叅知公為諸生時偕伯父西華公
讀書大羅山中討論之暇不廢咏歌
洞壑探竒墳篋迭奏稍稍累成卷及
成進士歷敷仕路者若干年而撰結
日積始令吳中入為武部郎出守魏
郡所至興學群俊彥而躬課其藝文

左右
系刻作
右左

公餘則與客吟嘯忘其身之在官也
及治兵三吳時牘檄旁午公右左籌
畫綽有游办時拉高勝之士品泉闢
茗命觴探韻江左傳為美譚無何以
議漕事迂當路意遂飄然投傳歸公
素志山水日惟徜徉華麓陽湖園墅
間與二三知契攬勝賦詩餘二十稔

懷况不減疇昔蓋公夙抱經濟略恒
不勝其高蹈冲夷之趣而意旨所屬
率本之自得而歸之實用故於文辭
不事菁藻乃當代宗匠亦或許為一
家言萬曆歲不肖孤美懼其久而逸
也乃次為集詩以歲編文曰叙曰記
曰傳曰尺牘曰志銘誄辭曰雜著類

帝

凡如干卷徃乞弇山王先生為之序
因請公謀鏗之公笑曰是予敝箒無
足當作者盍已諸尋不戒盡付煨燼
越六年公春秋八十有四矣不肖美
復從掌記檢收遺稿得十之四五復
請於公公首頷曰無已則付之梓人
以藏家塾可耳輯未成而公遘疾遽

捐賓客於乎痛忍言哉痛忍言哉孤
椎魯寡昧無足以光融先德書不云
乎厥父菑厥子乃弗肯播是則孤之
罪也用是大懼乃於苦次茹哀校輯
始就布棗敢飲淚敬書諸末簡

萬曆二十九年辛丑秋日不肖男光

美百拜謹書

姪光蘊

光薦

光普同錄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光普同錄' and '光蘊'.



溫州府 府 印 文 館



卷十
下
九

舒
九

腰

以心

行
三

啟

閉

溫州府

松

崎

海

境

法

長

十

六

引
舒
以
正

溫州府圖書館

三才圖會

言